

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 1、专项审计报告
- 2、附表

委托单位：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551-67186564

#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3] 005469 号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邦家居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3] 00100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的规定，就志邦家居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志邦家居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志邦家居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

除了对志邦家居公司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志邦家居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吴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王海涛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安徽志邦全屋定制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50.56	820.18		11.84	1,258.90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广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835.76	1,434.88		8.80	3,261.84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ZBOM CABINETS CORP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15.24	40.96		20.49	235.70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合肥志邦家具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6.10	9.12		-	25.22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清远志邦家居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35	-		2.35	-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安徽志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6.26	22.55		58.81	-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IJF Australia Pty Ltd	联营企业	其他反映占用实质科目	335.10			335.10	-	与上市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IJF Australia Pty Ltd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466.48	1,449.07	-	1,418.63	496.92	业务往来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3,357.84	3,776.76	-	1,856.02	5,278.58	/	/

